

证券代码：002064

证券简称：华峰化学

公告编号：2023-035

##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召集并于本次大会召开十五日前以公告方式发出通知。现场会议于2023年9月22日下午15:00在浙江省瑞安市经济开发区开发区大道1688号行政楼二楼205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9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22日 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22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从登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7人，代表股份3,448,803,40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9.496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3,236,909,02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5.226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4人，代表股份211,894,38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699%。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9人，代表股份232,729,28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689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股份20,834,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4198%。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4人，代表股份211,894,38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699%。

## 二、提案审议情况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437,973,8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860%；反对10,827,5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140%；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1,899,76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467%；反对10,827,51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52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9%。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浙江玉海律师事务所冯金伟、陈雅凡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见证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浙江玉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见证意见。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2日